

证券代码：871155

证券简称：金蝶天燕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金蝶天燕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加强市场竞争力，公司拟与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京东云计算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青海省数字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具体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均以当地工商部门最终登记为准），注册资本 1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5%，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1%，京东云计算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34,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34%。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

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87,889,185.91 元，期末净资产总额为 52,025,853.22 元。本次公司出资人民币为 1500 万元注册资本，占公司 2019 年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17.07%，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 年 7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一》

董事会审议表决结果均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设立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以最终核定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西宁市城北区生物园区纬二路 18 号

注册地址：西宁市城北区生物园区纬二路 18 号

企业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法定代表人：李学军

实际控制人：青海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营业务：煤炭批发经营；对服务省级战略的产业和优势产业、金融业进行投资；受托管理和经营国有资产；构建企业融资平台和信用担保体系；发起和设立基金；提供相关管理和投资咨询理财服务；经营矿产品、金属及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电子材料、有色材料、工业用盐、化肥、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铝及铝合金、铁合金炉料经销；房屋土地租赁，经济咨询服务，对外担保，实业投资及开发；矿产品开发（不含勘探开采）销售；普通货物运输；煤炭洗选与加工；燃料油（不含危险化学品）、页岩油、乙烯焦油、沥青销售。（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870,000,000 元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京东云计算有限公司

住所：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 19 号恒通大厦 416-429 室

注册地址：宿迁市宿豫区洪泽湖东路 19 号恒通大厦 416-429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辛波

实际控制人：刘强东

主营业务：信息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脑动画设计，批发：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摄影扩印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增值电信业务，面向成年人开展的培训服务（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类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50,000,000 元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公司自有资金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青海省数字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

经营范围：增值电信业务服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广告服务；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新兴软件及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运行维护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库及计算机网络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从事互联网文化产品的展览、比赛活动；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的进口与销售，初级农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51,000,000	现金	认缴	51%
京东云计算有 限公司	34,000,000	现金	认缴	34%
深圳市金蝶天燕 云计算股份有限 公司	15,000,000	现金	认缴	15%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京东云计算有限公司一致看好青海省数字经济领域当前及未来的发展潜力，拟共同推动青海省数字经济产业的发展，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实现和谐、互利、共赢。各方拟共同出资成立青海省数字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00%，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京东云计算有限公司出资 3,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4.00%。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将有助于开拓公司市场、扩大自主品牌的影响力、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做出的决策，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一定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各项内控制度，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发生的风险，努力确保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最大化。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公司设立参股子公司是从长远发展角度出发所做出的决定，本次对外投资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拓展公司市场，对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金蝶天燕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金蝶天燕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13日